

股票简称：胜利股份

股票代码：000407

公告编号：2024-019 号

##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十二次监事会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公司十届二十二次监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 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

4.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1.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 关于公司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认为，公司本次受托管理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拥有并管理的燃气设备制造业务，系基于市场协同有利于扩大自身产品市场，同时输出管理提升收益，并有利于各方共赢作出的合理安排，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和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专项公告。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许佑君、王伟回避表决，由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1票赞成，回避表决2票，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